

法律援助为弱势维权 无偿捐助情暖受援人

家住石龙区大庄村的王某因几年前家庭变故，现独自生活，去年患脑溢血治疗出院后，留下后遗症，生活比较困难。几天前，大庄村委会干部代替王某申请的法律援助，向子女主张赡养问题。

2022年9月19日下午，为王某承办此案的石龙区为民法律服务所法律工作者姜泽俊到王某家走访时了解到王某因治疗脑溢血等疾病花光了全部积蓄，现生活不能自理，没有生活来源，尚需继续康复治疗。



临走时，姜泽俊拿出 1000 元现金交到王某手中，交代其购买生活用品，维持基本生活。王某接钱后眼含热泪连声道谢。目前，此案件已受理，下一步将按照法律援助程序对王某的子女进行民事诉讼，维护王某的合法权益。

2022 年 9 月 19 日